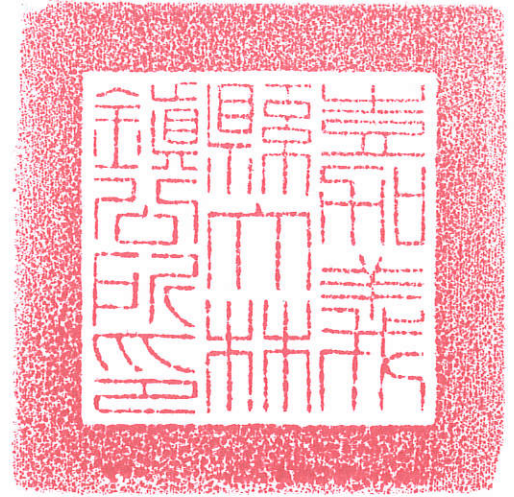


## 嘉義縣大林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9日  
發文字號：嘉大鎮建字第11200000091號  
附件：位置圖與現況照片



主旨：公告本鎮水頭段1607地號土地，係本所代管台糖土地作為綠美化與自行車道使用，遭人無權擅自非法占用並種植經濟作物，請占用人自行移除地上物並騰空交還佔用土地。

依據：民法第767條暨行政程序法第75、78、81、100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自民國112年01月19日日起至民國112年02月17日  
日止，計30日。
- 二、旨揭遭占用土地位置及現況照片詳如附件。
- 三、土地地籍資料：  
水頭段1607地號；面積 $m^2$ :862.66 $m^2$ 。  
所有權人/管理者：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/大林鎮公所。  
使用分區/使用地類別：特定農業區/交通用地。
- 四、旨揭土地地上物現況有種植經濟作物，請占用人立即移除經濟作物，本所將依民法第179、229、233、765及767條規定辦理排除占用公告收回，並騰空交還占用土之土地，屆期未騰空交還者，其地上物部分由本所自行處份。
- 五、占用人或利害關係人對本公告事項如有異議，請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向本所提出，屆期未提出者，視為無異議並返還土地，其地上物不予補償。

# 鎮長許有疆

位置圖：



被占用位置地段號：嘉義縣大林鎮水頭段 1607 地號

被占用位置經緯度：120.477650, 23.602750 (度)



現況照片：

